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材料,经讨论,现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划转部分资产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向全资孙公司划转选矿业务相关资产,有利于优化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体系,明晰公司战略布局及各业务板块职责,提高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管理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划转选矿业务相关资产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赵 敏

成国光

张臻悦

2023年9月27日